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冠豪高新

股票代码：6004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1号粤财大厦13楼A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之一：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1号粤财大厦5楼50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之二：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1号粤财大厦13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5年11月14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权益公司的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豪高新”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七、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第一节 释 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2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做出如下释义：

公司、冠豪高新、上市公司	指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粤财创投）
一致行动人	指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简称润华置业）、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粤财实业）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9869W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5,705.3208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3 楼 A 室

法定代表人：林绮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创业投资、股权投资、风险投资；接受基金和其他主体委托进行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股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沈国飞	男	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广州	否	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湾区半导体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49639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5 楼 502 室

法定代表人：刘鸿燕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房地产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

股东及持股比例：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股

2.企业名称：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65157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2,27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刘鸿燕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及持股比例：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股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粤财创投与润华置业、粤财实业同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聚焦主业和自身经营需求，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票。

#### 二、 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加或继续减少在冠豪高新拥有权益的股份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冠豪高新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7,502,79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计划，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冠豪高新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b>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b>					
粤财创投	无限售条件股份	77,595,101	4.43	61,754,501	3.53
<b>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b>					
润华置业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72,720	0.76	13,372,720	0.76
粤财实业		12,386,720	0.71	12,386,720	0.71
<b>合计</b>		<b>103,354,541</b>	<b>5.91</b>	<b>87,513,941</b>	<b>4.999999</b>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粤财创投	集中竞价	2025.10.20 — 2025.11.14	3.42	15,840,600	0.91
<b>合计</b>				<b>15,840,600</b>	<b>0.91</b>

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均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事项外，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以下地点，以供投资者查询；

地点：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 18 号 TCL 大厦 26 楼

联系电话：0759-2532338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5年11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5年11月14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股票简称	冠豪高新	股票代码	6004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3 楼 A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以下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相关数据合计:</p>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 103,354,541 股            持股比例: 5.91%</p>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以下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相关数据合计:</p>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 减少 15,840,600 股            变动比例: 减少 0.91%            变动后持股数量: 87,513,941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4.999999%</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p>股份变动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股份变动方式: 集中竞价</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5年11月14日